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思政〔2017〕11号

安徽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《普通高等学校消防安全工作指南》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普通高等学校消防安全工作指南〉的通知》（教发厅函〔2017〕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在实际工作中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及时反馈我厅。

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20、62831821，传真：62826821。

电子信箱：ahjyszc@126.com。

通讯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321号安徽省教育厅思政处。

邮政编码：230061。



2017年1月2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